

山亭区民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，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山亭区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shanting.gov.cn/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山亭区民政局联系（地址：山亭区府前路山兴邻里广场 3A，邮编：277200，电话：0632-8811223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5 年，山亭区民政局聚焦民政重点工作、民生关切事项，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严格落实重大项目、社会救助、社会福利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通过主动公开，及时宣传本局工作动态，方便群众了解民政工作和职能，增强了工作的透明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5 年本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已按规定办结，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、

行政诉讼情况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工作，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，做好公众互动，回应群众诉求。系统梳理年度政府信息，形成主动公开目录，实现信息管理分类清晰、归档规范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依托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及时发布政策文件、工作动态等权威信息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。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确保公开内容合法合规、准确规范，为群众搭建起便捷高效的信息获取渠道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提升专业能力，同时畅通监督渠道，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，确保公开工作落地见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主动公开内容深度不足。目前本局公开信息以基础工作动态为主，对于民生政策文件解读不够透彻，缺乏多形式解读，群众理解度有待提升。

二是工作信息更新时效性欠缺，部分动态类、公示类信息未严格按照规定时限更新，影响公众获取最新政务信息的便捷性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深化公开内容建设。聚焦社会福利、社会救助等群众关切领域，对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细化公开范围和标准；通过图文解读、问答梳理等形式提升解读实效，提升群众理解度。

二是通过加强信息公开人员与各股室工作人员的联系沟通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与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

2025年度，山亭区民政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严格按照上级要求，及时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细化工作任务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。

（三）2025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

2025年，本单位共承办政协委员提案10件，其中主办5件，协办5件，办复率100%；承办人大代表建议5件，其中主办2件，协办3件，办复率100%。

（四）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、内容、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。

积极探索政务公开新路径、新方法，依托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邀请区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和群众代表走进机关、了解工作，提高公众参与度和政策知晓率。